

书人茶座

三味书屋

与书相聚，诗意至美

蔡体宽

装修房子时，儿子在墙角的两侧做了两排书架，可随意拿取。无疑，房间里的这个墙角，将是家里诗意至美的所在。

名家谈“读书”的书，举不胜举。像梁启超、胡适、朱光潜、梁实秋、叶圣陶、俞平伯、林语堂等人，都有许多关于读书的随笔。鲁迅先生在《而已集》的读书杂谈里说过：“我想，凡嗜好的读书，能够手不释卷的原因也就是这样，他在每一叶每一叶里都有着深厚的趣味。”如堂老人读书的文字当然更多了，不过他说，读书，未免太正襟危坐了，还是叫“看书”吧。如说书先生一拍醒木“各位看官”一样，来得随意一些。丰子恺先生谈读书更有趣味，他讲，打个比方吧，有时书法家的字倒不如一些地方随意涂鸦的字。

近来，看木心的《文学回忆录》，此书是木心先生为一些在美艺术家讲世界文学史的讲义内容，不学院，不呆板。书分上下册，随便翻到哪一页，都有吸引眼球的文字，于是，随心所欲地读下去吧！此引一段：“世界上的书可分两类，一类宜深读，一类宜浅读。宜浅读的书如果深读，那就已给他掐住了，控制了”。尼采的书宜深读，你浅读，骄傲，自大狂，深读，读出一个自己来。罗兰的宜浅读，你若深读，即迷失在伟大的空想中。”因是陈丹青的笔录，文字就有他的味道，一目了然，余味不尽。木心又说，找好看书，就是找个制高点。

读书能够带来愉悦的心情。余秋雨在《同学》里说小时候作文，老师讲要多用成语，而老舍说要少用成语，尽量不用，要多用自己的话来形容事物。那么，这两个“老”，听谁呢，我觉得还是听老舍的好。董桥在《读〈林家次女〉浮想》一文中，谈到林语堂二女儿林太乙，说：“她中文清灵聪明，英文下笔既快又准，想都不想就成章了。我有几次站在旁边看她起草文件，一字不改，字字恰如其分，吓死了。”郁达夫先生说，对于文学艺术的爱好，是要有天赋的，“柏油马路不长草”。

近来，去宁波书城的次数更多了，看到稍贵的书价，也敢出手了。我不会使用电脑查找书籍，只能在一排排书架间隔的走廊里穿来穿去，与书脊上的书名和作者亲近邂逅，若有缘，就将它携回家去。面对浩如大海般的书籍，心就沉静了。“慢慢看啊！”我常想起阿尔卑斯山上的那句话。

房间墙角的书架上摆放着我敬仰的那些大师的文集。靠江的一边，一排落地大窗，翻书之眼，目望北岸，沧海桑田，看今日改革开放带来的辉煌巨变，何尝不是一本大书。

书是需要淘的，这“淘”字很有味道。每次回沪，我总要到福州路去，那里有着较浓的文化氛围。有一家在三楼的打折书店，真有不少的好书。我在那店里淘来过一些书，像“海上风丛书”、“老上海文化生活丛书”，还有好几本摄影画册，图片精美，书名雅致，如《喧市幽深记（伦敦生活）、《浮云流水间（欧洲庄园）、《眷然归情（法国人家）、《法兰西乡村主义》、《铁道建筑漫游》等，这些，都是久闻不厌的。

我们中国人向来看重读书。几年前在杭州西溪，我买了一把折扇，扇面是古代文人画，画有耕牛古树小桥渔舟庭院，客堂里两人相对，一人坐一人捧书。对啊！从古至今，生活中怎能没有书。虽说当今兴电子书，但捧在手里，总觉冷冰冰的，没有了翻书时的纸香纸声和纸感，读书就少了韵味。好比吃一只大闸蟹，如果将蟹肉掏出来捏成一团放在嘴里，哪有动手剥剥用口吮吮来得有滋有味，快乐其实就在过程中。

听王阳明谈教育

金锡逊

近读线装深蓝绢套《王阳明先生传习录》，一套三册，古朴雅致，系近年扬州文津阁古籍印务有限公司出版。

王阳明是余姚人，明代的著名哲学家、文学家、思想家，名守仁，字伯安，阳明是他的号。学者习惯称他为阳明先生。他是明弘治十二年进士，曾任刑部、兵部主事，一度因宦官刘瑾陷害，贬为贵州龙场驿丞。后封新建伯，官至南京兵部尚书。

《明史·王守仁传》说他游九华山回来，筑室于阳明洞中，读程朱之学，没有什么收获。贬谪贵州龙场驿丞后，忽然觉悟到“格物致知”当“自求诸心”，不当求诸事物，也就是他主张的“心外无事，心外无理，故心外无学。”他断言“心”是“物”的存在基础。他在《重修山阴县儒学记》里提出“圣人之学，心学也。”故学术界把他的学说称为“心学”。

他的哲学思想深邃，比如他对儿童教育的主张，即使今天看来也极中肯綮。

他在《训蒙大意教读刘伯颂等》中分析儿童的个性说：“大抵童子之情。乐嬉游而惮拘检，如草木之始萌芽，舒畅则枝条达，摧挠则之衰痿。今教童子，必使其趋向鼓舞，中心喜悦，则其进自不能已。譬之时雨春风，霑被卉木，莫不萌动发越，自然日长月化；若冰霜剥落，则生意萧索，日就枯槁矣。”意思是儿童喜欢游戏，不愿意受拘束，这是天性。我们如果顺其天性，加以诱导、鼓励，他们内心喜悦，他们的才能就能像春天沐浴雨露的花卉、树木一样蓬勃生长。如果遭受摧折，儿童的天赋就枯萎了。也许正是阳明先生致力于对人的内心的探究，他对儿童的内心也就有了深入理解。

他还说，“若近世之训蒙稚者，日惟督以句读课仿，责其检束，而不知导之以礼；求其聪明，而不知养之以善。鞭挞绳缚，若待拘囚。彼视学舍如圜墙而不肯入，视师长如寇仇而不欲见，窥避掩复，以逐其嬉游，设诈饰诡，以肆其顽鄙，贪薄庸劣，日趋下流。”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批评老师只是像管犯人一样把小孩关起来读书，单纯想让孩子多学些知识，结果，连“善”那样的道德教育都不管；孩子也就把学校当监狱，把老师、长辈当仇人、躲藏撒谎，越发退步了。德育应该为先，这是谁都知道的；可对照时下的情形，却叫人无语。

在课堂教育上，他主张“凡授书不在徒多，但贵精熟。量其资禀，能二百字者，止可授以一百字，常使精神力量有余，则无厌恶之患，而有自得之美。”也就是说要根据学生禀赋，因材施教，行有余力；学得少一点、精一点；不要满堂灌，不要拖堂；更不要到补课班去补课。不要弄得学生厌学为止。这话今天听来并不新鲜，可是与现实对照，也真令人哭笑不得啊。

王阳明老先生的叹息声犹仍在耳！

文学港

http://web3.com/reading

2014年第10期总第191期

热 小 说

杨家班（中篇）
五姑娘（中篇）
飘（中篇）

书 屋

三余堂散记
表里和：翻或拉的颠覆性
白露：茶园里的守望者

人间茶话

归期不详
司马迁发愤著《史记》
石头雕成的泪水（组诗）
无言之诗（组诗）
偷窥者或返世的人（组诗）

新 诗 歌

江子辰
李 晃
沈潇潇
商 震
谢志强
王旭烽
徐海蛟
李建树
沈浩波
沙 戈
俞昌雄

主办单位：宁波市文联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

地址：宁波市苍水街79号苍水大厦五楼 邮编：315000

投稿邮箱：179731320@qq.com

三味书屋

歇不下来的追逐

——中篇小说《青凤》读后

沈潇潇

有一篇小说读了后有话想说却又不知从何说起，这就是谢长虹刊登在今年第九期《文学港》上的中篇小说《青凤》。9月9日晚，多位文友相聚在奉化市三味书店沙龙，品茗夜谈《青凤》。大家觉得对它有话说。

小说围绕着一位年轻美丽的姑娘青凤的死因探究而展开，初看几页，它是一篇侦破题材的小说。但这只是它的表象，甚至是假象。青凤因何而死？到底谁是凶手？小说不但没有给出任何答案，甚至最后连青凤到底有没有死也成了疑问。这自然令部分读者十分困惑和失望。

读完全篇，小说中写到的青凤、瞎眼老太太、青文、貂蝉及火狐，都在我的眼里一一消失了，只剩下一个形象：女性。而“我”、梁八、吕布、老董、董卓以及胡卫星，也都合成了一个形象：男性。通篇小说的主题也就是一个字或两个字：情或爱情。展开来说，《青凤》是一部男人和女人的神话，是一场男人和女人的旷世奇缘，是一种男人和女人的亘古宿命；又是一场爱的修炼，一段未了情的追寻，一朵绽放在斑驳现实中的爱情奇葩。

《青凤》写情，从貂蝉到名伶、压寨夫人、到青凤，上下几千年不在话下，但它不是类型小说玩弄的无聊穿越文；人、鬼、狐无间，生与死无界，但它又不是网络上的超能小说。《青凤》用的是宇宙的俯瞰视角，也充满着上苍对芸芸众生的怜悯。可以说，爱情是不死的，小说中的绝代佳人貂蝉和旷世英雄吕布也是不死的，青凤更是不死的。小说中的名伶、压寨夫人、青凤、青文与貂蝉是同一个人的不同化身，梁八、“我”与吕布也是同一个人的不同化身。在作者的俯视中，他们是永恒的存在。对此，作者在小说中已给读者布下了足够多的暗示。暗示是外在的，内在的逻辑来自于小说中一代代人物在爱情上的同中有异的“循环”——是的，这是一场永远不会停止追逐的循环，只要人们对爱的追逐不会停歇。所以，青凤在小说中是不死（爱不会死）的，即使她死了（爱的脆弱），也会复生（爱的顽强）。只要有爱，阴阳间的呼唤也听得见，再远隔时空也会灵犀相通，《青凤》几乎把对爱情的抒写推到了极致。但梁八与名伶青凤的恋情，不是吕布和貂蝉的简单重复，

“我”和村姑青凤的恋情也不是梁八与名伶青凤的依样画葫芦，那头出没风仪亭的火狐很可能是300多年前那头名叫青凤的狐的嫡传，但她也不是300多年前旧情再演。循环中，人，还有情，有超越，有升华。

这种循环成就了小说回廊和迷宫似的结构。这座悠长的回廊和庞大的迷宫，是建立在形而下的地基之上，而支撑它的是形而上的框架。我在沙龙发言中用另一种语句表达了这层意思：宇宙人的俯瞰，地球人的体察。因此，读完《青凤》，如同在疲倦时分适时做了一套精神体操，它唤起我的兴奋和愉悦，也不禁思索小说创作的边界到底在哪里。

我觉得，作为一篇3万余字篇幅的中篇小说，能有以上的建树已经很不了起了。按那种“成绩是可喜的，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的习惯格式，来评判一篇富有个性的优秀小说，貌似公允，实则偏颇。这就像既要求吕布胯下的赤兔马是一骁勇善战的宝马又要求它温存顺从一样，结果往往导致把中庸目为优秀的俗套。我特别提出这一点，为的是不想因我在这里挑几枚刺而致这篇小说沦至中庸。我想说的是：一是作者在“我”身上的笔力相对于青凤（是集集体的青凤，不是单一村姑青凤）呈现出不对称的尴尬；二是最后村姑青凤以身相许的报恩结局，与《聊斋志异》里的小狐青凤对耿生的报恩从根本上说并无二致，这个涉嫌俗套的结尾使这场历时千载、穿越生死的爱情循环稍显平沓，弱化了本应的升华；三是以形而上思维搭建的小说框架，诸多留白没刻意用形而下的材料去填满——从正面看去，它提供给读者一个二度创作的互动空间；而从背面看去，人物和情感及情节显得不够丰满鲜活。

我知道，这些文字还没有释清《青凤》的具体模样。的确，《青凤》不是一幅透视准确的素描，我也无法按那种精确的透视比例来解读这样一篇小说，甚至连照样复述都困难。好的小说一定会使阅读与文本互动，并在互动中实现更新、升级，它的意义不会止步于原来的文本，它会四处出没、游走，就像《青凤》中的那头出没风仪亭的火狐。“小说就是狐狸精”，这正是本次三味文学沙龙的题目。

品 鉴

从狼身上读到的四种精神

——再读《狼图腾》

龚鸿一



《狼图腾》是一部力透纸背的大书，与其说是一部自传体的小说，还不如说是一部反映游牧民族生存哲学的科学用书，更是一首深沉、豪放、忧郁的草原恋曲，以至于10年后再遇见它，仍然肯挑灯夜谈，血脉偾张，掩卷静坐，耳边仿佛传来额尔草原幽远绵长、如泣如诉的狼嚎，传来暴风肆虐夜晚狼马厮杀的血雨腥风，传来草原“头狼”毕利格老苍哀伤愤懑又无可奈何的长长叹息……

姜戎先生以30年的心血和11年游牧生活为代价，给我们展现和复原了曾经美丽的蒙古额尔草原上蒙古民族在伟大的腾格里指引下，人与自然、人性与狼性、狼道与天道之间的心灵有灵犀相互虐杀又相互依存的神秘复杂的情感，每个关于狼的故事真切而鲜活，每场草原上的格斗都快意恩仇。

由于狼性生残暴，我相信每一个汉人打小从情感上就拒狼于千里之外了。但通过《狼图腾》，我不得不承认，这种从小积聚的憎恨有点没由来中伤的味道。我从狼身上，读到了可爱的四种精神，这四种精神正是目前我们所缺乏或正在丧失的。

第一种精神叫不息。“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不停息意味着要勇敢进取，不懈怠。辽阔的草原是各种动物的角斗场和弱小动物的天葬所，这里为生存的战斗时刻充满血腥，充满破肠挂肚的恐怖，强者肉食是大自然的生存法则。恶劣的自然环境，磨炼了狼警觉和强大的意志力。狼一生下来，就接受高强度的长途奔跑、格斗擒拿、立地休

息等生存技巧，草原上的狼无时无刻都是醒着的，即便睡觉也是竖着耳朵，听觉和嗅觉系统特别灵敏，狼还有与猎豹媲美的高速速度，随时准备冲锋陷阵。正是强烈的生存欲望，经过每年60%多的淘汰，留存下来的草原狼具有相当卓越的个体能力，能够在与自然的搏斗中，在与人的厮杀围猎中，斗智斗勇世代繁衍。动物世界和人的世界，何其相似，现实告诉我们，机会总是留给永不懈怠积极进取和有准备的人。

第二种精神叫不移。在《狼图腾》里，无论是头狼还是幼崽，都有一种与生俱来的统御草原成为百兽之最的原始信念，有了这种信念，狼群可以在与人与战马的战斗中，面对强悍的富有打狼经验的马倌和数倍于它的成群战马及凶狠无比的狗群夹击，毫不畏惧，即便已经被马的战蹄和狗的嘴巴撕裂得皮开肉绽，仍以钢铁一般的意志冲锋陷阵。头狼带头冲杀，其他狼玩命拼搏，取得一场又一场的胜利，让强悍的草原民族因其骄傲，视为榜样和图腾。

第三种精神叫不屈。在自然界，草原狼追求自由的方式是狂热和极端的，《狼图腾》中陈阵养畜的一头小狼身上为自由所表现出来的不屈令人震撼：在一次迁徙途中，小狼宁可忍受与死亡绞索搏斗的疼痛，就是不肯被牵或被关笼，直至磨掉狼爪，卡断喉管，鲜血淋漓甚至以付出生命为代价。草原狼能够为有神圣不可侵犯的自由和尊严，桀骜不驯，宁死不屈，象战士一样倒下。这里有太多让人类感到羞愧和敬仰的精神力量。

第四种精神叫不淫。《狼图腾》中描述的草原狼，在打开歼战时，面对已成瓮中之鳖的成群黄羊，能够无一例外地按捺住饥肠辘辘和贪欲，为的是在最后一时刻的成功，这对生性贪婪的狼来讲，是多么的艰苦卓绝啊。长期的颠沛和会战，养成了狼的一个习惯：即便眼前是饕餮大餐，狼也只是吃有定量，以吃得不影响奔跑的速度为限，为的是防止草原游牧民族的围剿。即使极饿，也是边吃边保持高度警觉，精确计算袭击对象与其的距离。所以草原上的狼，即使是到草长莺飞的季节也鲜见有膘肥体壮的。从狼身上，我看到了居安思危的可贵和可敬。

当然，草原狼还有很多卓越品质，比如，协同作战的团队精神，比如坚定、智慧、节制等，都是值得学习借鉴的。

荐 书

《相遇》

作者	格 非
出版	译林出版社
日期	2014年1月

格非说，文学有一个最大的作用，它能帮你找到你跟生活之间的真实的关系——这就是我们今天还要读小说的原因。暂且不去探究文学的作用究竟是什么，格非的这本书已经足够“引诱”我在优雅精美的古典天空下恍惚，仿佛在时光的河岸边寻找熠熠生光的宝石。

本书一共收录了格非的中短篇小说12篇，《相遇》是格非自己最喜欢的一篇，所以作为选集的题目。私以为整本集子里无一篇不属于佳作，而《相遇》无论从语言背景还是立意都更胜一筹。

故事的情节似乎很简单，以英国远征军进军拉萨为背景，讲述了荣赫鹏上校、传教士约翰·纽曼、驻藏官员何文钦和扎什伦布寺大住持四人的命运在某个特殊时间点的交错。标题简短的“相遇”二字，把不同种族、不同文化在西藏这片神奇土地上的复杂纠葛点了出来，化成了带有忧伤和浪漫气息的历史歌谣。

《相遇》从往昔走来，充满了古典的馨香。如同格非本人在接受采访中所说，他觉得经过这么多年，自己再也不可能写出《相遇》、《迷舟》这样的作品了。因为《相遇》只存在当时，它的根基埋在历史的车轮下，而故事发芽在作家的真实体悟里。集子里的其他作品如《迷舟》、《青黄》以及《褐色鸟群》等，都带有挥之不去的遗憾与怅惘。

故事的最后，野心勃勃的英国人终于到达拉萨，传教士最终返回他的故乡，而主人公何文钦死在了康巴人的刀下，成为起义失败的信号，大住持在江孜河畔辞世。人们在相遇之后依旧有各自的命运，也许命运因为这一场相遇而走向了另一个方向，也许只是延续原有的轨迹。

而文化呢？某一个时间点的交错究竟是丰富了文化的内涵让其变得包容，还是让原有的观念更加根深蒂固？

（推荐书友：齐伶俐）

《从你的全世界路过》

作者	张嘉佳
出版	湖南文艺出版社
日期	2014年6月

从微博里邂逅张嘉佳，看过他的故事后，就上了瘾，开始对他的作品牵肠挂肚。

有人说他的故事无厘头如周星驰，有人说他的故事是温情的疗伤文。他总能很轻易地戳中读者的笑点和泪点，让你暖暖地流泪，咧嘴大笑后掩卷忧伤。

《从你的全世界路过》精装版有梁朝伟的配音，翻开书页就是唯美如童话的插图，配有精美如诗歌般的字句。听着男神磁性富感情的声音，看着一个个精练的小故事，时光在这一刻静美好。

《从你的全世界路过》故事共分8夜，每夜有6个小故事，每个故事好像是独立的，又好像有藕断丝连的牵扯。共同点是都很感人，很生动，一路看过去，只有阅读快感，没有艰涩感，不会伤脑细胞，只会锻炼你的笑肌和泪腺。

“偶尔梦里回到沙城，那些路灯和脚印无比清晰，而你无法碰触，一旦双手陷入，整座城市就轰隆隆地崩塌。把你的喜笑颜笑，把你的碧海蓝天，把关于我们之间所有的影子埋葬。如果你不往前走，就会被沙子掩埋。所以我们泪流满面，步步回头，可是只能往前走，哪怕往前走，是和你擦肩而过。”爱情总是让人回味，青涩、成熟、畸变，各有各的味道。可把爱情故事讲得那么搞笑诙谐的，我知道的作家中，就只有张嘉佳。

（推荐书友：汪燕红）

《大唐李白·凤凰台》

作者	张大春
出版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14年7月

《凤凰台》是台湾作家张大春《大唐李白》系列小说中的第二部，此书延续了上部《大唐李白·少年游》那种“纪实和虚构”相结合的风格，用“以小说文体写文学史”的方式，将李白还原到了大唐那浩渺、壮阔、瑰丽、神奇的文化境界之中，从而铺展开一幅涉及唐代经济、文化、政治、宗教、礼俗等方方面面的时代图卷，给读者以“目不暇接”之感。

如此写作，情节进度势必被穿插的枝蔓内容所拖累。在故事缓慢但不曲折的递进过程中，时不时会出现大篇幅的历史考证、神话传说，民间掌故……它们一方面使小说信息量大增，另一方面也对小说本身的元素造成威胁和压迫。而作者依然气定神闲，不厌其烦地连缀文字，于细微处凸显大唐的风情景致。

不过张大春可没忘记自己要表达和体现的是什麼，像俄国文论家巴赫金所认为的那样“人的成长与历史的形成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凤凰台》从一个青年渐趋成熟的角度来描摹历史，树立人物。作者牢牢把握住了“大唐”和“李白”之间须臾不可分割的关系——独一无二的大唐成就了绝无仅有的李白，而没有李白的大唐诗坛，也将失去起码一半的璀璨光芒。

李白于25岁那年正式出蜀。一路上，遇到了诗人孟浩然、贵族崔五、道教上清派宗师司马承祯……其间，我们会看到李白一直游离于士和商、仙和凡的身份界定中。表面上看，李白是在犹豫选择飘然学仙还是出将入相，但其实对这位在当时没有资格通过科举走仕途的胡商之子来说，如何顺利完成一种身份到另一种身份、一个阶层到另一个阶层的转化，才是他心头真正的“踟蹰”……

张大春按照小说野生如稗的精神，精彩完成了《凤凰台》，“大唐李白系列”还有《将进酒》和《捉月歌》，我们且翘首以待吧。

（推荐书友：章亚芳）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 QQ 群：98906429